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6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9年4月2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温庆祺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逐项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与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在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投资”)和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在内的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其中,傲农投资、吴有林的认购数量分别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的新发行股票数量的7%、3%(均含本数)。

除傲农投资、吴有林以外的其他发行对象范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法人及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者。除傲农投资、吴有林以外的其他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要求,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傲农投资、吴有林接受公司根据竞价结果确定的最终发行价格且不参与竞价。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43,603.70万股的20%,即不超过8,720.74万股(含本数),且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9,000万元。其中,傲农投资、吴有林的认购数量分别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的新发行股票数量的7%、3%(均含本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发行价格。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6、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傲农投资、吴有林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监管机构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8、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9,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实施主体 | 项目名称 | 拟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
|---|---|---|---|---|
| 1 | 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南溪猪场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 9,000.00 | 8,100.00 |
| 2 | 襄阳傲新生态牧业有限公司 | 梨园村傲新生猪养殖项目 | 6,578.00 | 6,000.00 |
| 3 | 庆云傲农旭成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年存栏10,000头父母代母猪场项目 | 12,920.00 | 11,900.00 |
| 4 | 上杭傲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上杭生态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下都基地 | 16,500.00 | 15,400.00 |
| 5 | 上杭傲农槐猪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上杭槐猪产业综合开发项目(槐猪种群保护中心和槐猪育种扩繁场) | 9,000.00 | 6,300.00 |
| 6 | 诏安优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种猪扩繁生态养殖一期项目 | 14,200.00 | 12,500.00 |
| 7 | 乐山傲新育种有限公司 | 种养殖项目 | 5,500.00 | 4,800.00 |
| 8 | 吉安市吉州区鸿图养殖有限公司 | 吉州区曲濑生态循环养殖小区建设工程 | 7,000.00 | 5,200.00 |
| 9 | 吉水县傲禧农牧有限公司 | 吉水县白沙傲禧生态循环养殖小区项目 | 16,500.00 | 15,000.00 |
| 10 | 江苏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年产6万吨水产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 7,000.00 | 6,300.00 |
| 11 | 怀化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年产10万吨乳猪奶粉及高端生物饲料项目 | 12,000.00 | 6,500.00 |
| 建设项目小计 | | | 116,198.00 | 98,000.00 |
| 12 | 偿还银行贷款 | | – | 41,000.00 |
| 合计 | | | – | 139,000.00 |

为抓住市场有利时机,使项目尽快建成并产生效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进行部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改变投入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单个或多个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以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净额向以上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关联董事吴有林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方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必要且可行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和存放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5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切实可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保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该股份认购协议,定价公允,条款设置合理合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关联董事吴有林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与吴有林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如傲农投资和吴有林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而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时,傲农投资和吴有林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高效、有序推进和顺利实施,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或调整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询价对象、募集资金规模、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方法、认购比例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

2、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回复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3、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或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调整后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宜;

4、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按相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核准或备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5、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向相关部门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托管、限售等相关事宜;

6、制定、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所有协议以及其他重要文件,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指定或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根据有关部门要求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使用安排进行调整;

7、决定并聘请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中介机构;制作、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中介机构聘用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通函、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并履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手续等;

8、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但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方案的核准文件,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日(其中第4项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届满六个月之日)。

同时,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在董事会获得上述授权后,在上述授权范围内,由董事会转授权予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书面授权之人士,决定、办理及处理上述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7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9年4月2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有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3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逐项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1、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12、发行方式与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在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投资”)和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在内的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其中,傲农投资、吴有林的认购数量分别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的新发行股票数量的7%、3%(均含本数)。

除傲农投资、吴有林以外的其他发行对象范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法人及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者。除傲农投资、吴有林以外的其他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1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要求,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傲农投资、吴有林接受公司根据竞价结果确定的最终发行价格且不参与竞价。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1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43,603.70万股的20%,即不超过8,720.74万股(含本数),且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9,000万元。其中,傲农投资、吴有林的认购数量分别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的新发行股票数量的7%、3%(均含本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发行价格。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16、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傲农投资、吴有林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监管机构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7、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8、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9,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实施主体 | 项目名称 | 拟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
|---|---|---|---|---|
| 1 | 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南溪猪场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 9,000.00 | 8,100.00 |
| 2 | 襄阳傲新生态牧业有限公司 | 梨园村傲新生猪养殖项目 | 6,578.00 | 6,000.00 |
| 3 | 庆云傲农旭成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年存栏10,000头父母代母猪场项目 | 12,920.00 | 11,900.00 |
| 4 | 上杭傲新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上杭生态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下都基地 | 16,500.00 | 15,400.00 |
| 5 | 上杭傲农槐猪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上杭槐猪产业综合开发项目(槐猪种群保护中心和槐猪育种扩繁场) | 9,000.00 | 6,300.00 |
| 6 | 诏安优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种猪扩繁生态养殖一期项目 | 14,200.00 | 12,500.00 |
| 7 | 乐山傲新育种有限公司 | 种养殖项目 | 5,500.00 | 4,800.00 |
| 8 | 吉安市吉州区鸿图养殖有限公司 | 吉州区曲濑生态循环养殖小区建设工程 | 7,000.00 | 5,200.00 |
| 9 | 吉水县傲禧农牧有限公司 | 吉水县白沙傲禧生态循环养殖小区项目 | 16,500.00 | 15,000.00 |
| 10 | 江苏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年产6万吨水产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 7,000.00 | 6,300.00 |
| 11 | 怀化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年产10万吨乳猪奶粉及高端生物饲料项目 | 12,000.00 | 6,500.00 |
| 建设项目小计 | | | 116,198.00 | 98,000.00 |
| 12 | 偿还银行贷款 | | – | 41,000.00 |
| 合计 | | | – | 139,000.00 |

为抓住市场有利时机,使项目尽快建成并产生效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进行部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改变投入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单个或多个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以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净额向以上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方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必要且可行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58)。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关联董事吴有林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关联董事吴有林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与吴有林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如傲农投资和吴有林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而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时,傲农投资和吴有林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高效、有序推进和顺利实施,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或调整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询价对象、募集资金规模、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方法、认购比例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

2、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回复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3、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或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调整后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宜;

4、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按相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核准或备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5、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向相关部门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托管、限售等相关事宜;

6、制定、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所有协议以及其他重要文件,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指定或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根据有关部门要求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使用安排进行调整;

7、决定并聘请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中介机构;制作、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中介机构聘用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通函、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并履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手续等;

8、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但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方案的核准文件,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日(其中第4项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届满六个月之日)。

同时,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在董事会获得上述授权后,在上述授权范围内,由董事会转授权予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书面授权之人士,决定、办理及处理上述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下午14:00在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10号楼12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62)。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8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证监许可(2017)1599号文批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79元,共募集资金28,74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人民币4,000.00万元,本公司实收股款人民币24,740.00万元,该股款由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汇入本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银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161080100100187865]账号内。

上述实际汇入本公司的募集资金24,740.00万元,扣除本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合计1,7225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3,016.50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验字(2017)第350ZA004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7年10月,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鉴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募投项目均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施,为方便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本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南昌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辽宁傲农饲料有限公司、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并用于募投项目。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验字(2017)第350ZF0041号、致同验字(2017)第350ZF0042号、致同验字(2017)第350ZB0043号、致同验字(2017)第350ZB007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2019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 公司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初始存放金额 | 2019年3月31日余额 |
|---|---|---|---|---|---|
| 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 161080100100190643 | 活期 | 75,107,190.54 | 9,960.33 |
| 四川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 161080100100189192 | 活期 | 39,165,000.00 | – |
| 辽宁傲农饲料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 161080100100188911 | 活期 | 39,400,000.00 | – |
| 南昌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 161080100100188804 | 活期 | 76,600,000.00 | – |
| 合 计 | | — | — | 230,272,190.54 | 9,960.33 |

注1:上述初始存放金额系本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包括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3,016.50万元及实际募集资金原存放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人民币账户[161080100100187865]账号(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内产生的利息收入1075万元,扣除手续费0.03万元。

注2:辽宁傲农饲料有限公司于募投项目专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人民币账户[161080100100188911]账号已于2018年5月销户。

注3:四川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账户(账号161080100100189192)和南昌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61080100100188804)已于2019年1月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7年9月20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3,54277万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
|---|---|---|
| 南昌傲农年产36万吨饲料项目 | 7,660.00 | 3,437.65 |
| 四川傲农年产24万吨饲料项目 | 3,916.50 | 14.50 |
| 辽宁傲农年产24万吨饲料项目 | 3,940.00 | 90.62 |
| 吉安现代农业5,000头原种猪核心育种场项目 | 7,500.00 | – |
| 合 计 | 23,016.50 | 3,542.77 |

2017年10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7)第350ZA0360号鉴证报告,经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经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差异金额 | 差异原因 |
|---|---|---|---|---|---|
| 南昌傲农年产36万吨饲料项目 | 7,660.00 | 7,660.00 | 7,663.14 | 3.14 |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
| 四川傲农年产24万吨饲料项目 | 3,916.50 | 3,916.50 | 3,948.07 | 31.57 | 募集资金理财收益以及存款利息 |
| 辽宁傲农年产24万吨饲料项目 | 3,940.00 | 3,940.00 | 3,940.93 | 0.93 |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
| 吉安现代农业冠朝8,400头商品母猪场项目 | 7,500.00 | 7,500.00 | 7,585.74 | 85.74 | 募集资金理财收益以及存款利息 |
| 合计 | 23,016.50 | 23,016.50 | 23,137.88 | 121.38 | |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18年11